合同编号：

故县水库库容曲线复核
技术服务合同

甲方：黄河水利委员会故县水利枢纽管理局

乙方：黄河水利委员会三门峡库区水文水资源勘测局

二〇二四年三月

甲方拟就故县水库库容曲线复核项目，委托乙方完成技术服务工作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国家有关法规和规定，经双方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服务内容

对故县水库库区550米高程以下（含水下）库容进行测量，其中533.64米-547.39米高程之间以1米为间隔精细测量，同时统计其中人口、房屋、村庄、土地、厂矿等情况。取得如下主要成果：1.取得故县水库水位库容曲线、正射影像图和数字高程模型（比例尺1:5000）；2.取得库区正常蓄水位到移民水位之间的经济社会发展变化情况，主要是土地利用情况和居住人员情况。

以上内容执行下列技术规范：

全球定位系统（GPS）测量规范（GB/T18314-2009）

水利水电工程测量规范（SL197-2013）

测绘作业人员安全规范（CH_1016-2008）

2.5万、5万、1万地形图式（GBT20257.3-2006）

全球定位系统实时动态测量(RTK)技术规范(CHT-2009-2010)

数字地形图系列和基本要求（GB/T18315-2001）

二、服务方式及履行地点和期限

（一）服务方式：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交成果报告10份、图册5份，相关电子文档U盘3个。

（二）履行地点：河南省洛阳市洛宁县及三门峡市卢氏县境内

（三）期限：**乙方应于2024年4月30日前完成库容测量和社会调查，并向甲方提交报告、图册和电子文件。**

三、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

（一）本合同总金额为叁拾玖万陆仟元整（人民币¥396000.00元），包括项目区踏勘、涉河河段断面测绘、社会调查、成果整理等。

（二）支付方式：合同签订后，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全额的30%，大写拾壹万捌仟捌佰元整（人民币¥ 118800.00 元）；**乙方完成服务内容并提交成果，通过上级审核确认后十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额剩余70%，大写贰拾柒万柒仟贰佰元整（人民币¥ 277200.00 元）。**甲方在付款前，乙方需提供相应的增值税普通发票。

乙方开户银行名称、地址和账号为：

开户银行：中国银行三门峡分行和平路支行

地址：河南省三门峡市湖滨区黄河路南十街坊和平路华创国际小区56栋4层401-413

账号：262404981291

四、保密条款

（一）保密内容（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）：工作过程的有关资料和成果。

（二）涉密人员范围：有关工作人员。

（三）保密期限：长期。

（四）泄密责任：不向与本项目无关人员外泄。

五、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（一）甲方的权利和义务

1. 甲方协调解决库区水上测量许可等问题。

2. 甲方按照合同要求支付相应费用。

（二）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1. 乙方应按国家技术规范、标准、规程和技术要求开展工作，并按时保质保量提交成果，并对其质量负责。

2. 乙方按要求及时参加上级组织的审核，并承担审查有关费用。

3. 乙方按审查意见对成果及时进行修改。

4. 乙方应遵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，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，做

好各项安全防护措施，对施工过程中乙方人员安全、设备安全负全部责任。

六、知识产权归属

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（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电子文档、文字word格式、图为tif格式）。

七、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

（一）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相关规程、规范或本合同规定的，须及时进行返工，否则甲方有权拒收。

（二）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提供服务，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3‰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;逾期两个月以上的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。

（三）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，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，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5%的违约金。甲方逾期付款，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‰向乙方偿付违约金。

（四）其它违约责任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处理。

八、争端的解决

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，双方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时，提交合同签订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，或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九、不可抗力

因不可抗力（指不能预见、不能克服、不能避免并对一方当事人造成重大影响的客观事件，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洪水、地震、火灾和风暴等，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、动乱、政府行为等）的原因，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，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，并视不可抗力存在的时间推迟履行合同义务。或因国家政策调整,造成无法执行合同，双方可解除本合同，且互不承担相应责任。

十、合同生效

（一）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可协商解决，也可签订补充协议作为附件，补充协议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（二）本合同一式陆份，甲乙双方各执叁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合同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，单位盖章后生效。

（三）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，双方法定代表人变动不影响本合同的履行。

委托方（甲方）：（盖章）　　受托方（乙方）：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
或委托代理人（签字）：　　法定代表人
或委托代理人（签字）：

签订日期：2024年3月20日　　签订日期：24年3月21日